感谢您报名参加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2016年对外开放培训课程，您可以选择以下方式缴纳培训费：

**1、提前汇款：**邮局汇款地址和银行汇款账户见下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邮 局 汇 款 | 银 行 汇 款 |
| 收款单位: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 | 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北太平庄支行 |
| 地 址: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| 户 名: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 |
| 邮政编码: 100088 | 账 号: 0200010009014444424 |

**2、现场缴费：**参加培训的学员也可以选择在**开课前**现场缴费。

**开具发票注意事项：**

为了保证**发票抬头**的正确，**邮局汇款**在附言栏请写明“培训费+单位名称”，**银行汇款**请尽量选择“公对公”的汇款方式，现场缴费的学员请留下自己单位的全称，并保证字迹清楚。由于开具发票需要一定的时间，建议您选择提前汇款的方式缴纳培训费，以便您在培训期间可以直接领取已开好的发票；对于无法在培训期开好发票的客户，我们稍后会以EMS的形式将发票邮递到您的手上，敬请理解。

如对缴费或开具发票有任何疑问，可以在工作时间拨打我中心财务电话**010-62083694**，找**朱女士**进一步询问。